

证券代码：832344

证券简称：罗美特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罗美特（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	(2023)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购买燃气计量产品	60,000,000.00	626,141.70	2024 年首次发生，工业流量计从子公司采购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燃气计量产品以及原材料，固定资产出租	15,200,000.00	223,322.12	首次新增关联交易项目为出售原材料以及出租固定资产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办公场所租金及物业费	4,300,000.00	2,313,791.72	
合计	-	79,500,000.00	3,163,255.54	-

（二）基本情况

1、关联交易概述

序号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名称	预计金额（万元）
1	向关联方销售燃气 计量产品	兰陵中石油昆仑众 德燃气有限公司	50
2	向关联方销售原材 料	罗美特（浙江）智 能科技有限公司	1400
3	向关联方出租固定 资产	罗美特（浙江）智 能科技有限公司	70
4	向关联方采购燃气 计量产品	罗美特（浙江）智 能科技有限公司	6000
5	支付关联方的办公 场所租金及物业费	上海众德能源（集 团）有限公司	430
	合计		7950

2、关联方基本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兰陵中石油昆仑众德燃气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临沂市兰陵县卞庄街道龙沂庄村迎宾路西段路南

注册地址：山东省临沂市兰陵县卞庄街道龙沂庄村迎宾路西段路南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辛本传

实际控制人：辛本传

注册资本：4000 万元

主营业务：天然气管道储运、销售；天然气利用、技术开发；城市天然气管网及设施建设、运营。燃气器具的批发兼零售；燃气输气设备、材料销售；燃气设备租赁业务；咨询服务；信息技术服务、人力资源服务。食品、保健食品、食用农产品、农副产品、化妆品、卫生用品、洗涤用品、日用品、针纺用品、服装鞋帽、家用电器、文具用品、仪器仪表、五金交电、厨具、壁挂炉、燃气报警器、燃气软管的批发和零售；普通石油制品、润滑油零售；企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租赁经营；

汽车租赁。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上海众德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奉贤区光泰路 2199 号

注册地址：上海市奉贤区光泰路 2199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叶斌

实际控制人：叶斌

注册资本：10,018 万元

主营业务：能源设备及仪器仪表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燃气设备、自动化成套设备、智能控制系统研发、生产、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罗美特（浙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温州市苍南县海峡大道 515 号

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市苍南县海峡大道 515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叶斌

实际控制人：叶斌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供应用仪器仪表销售；供应用仪器仪表制造；终端计量设备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网络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仪器仪表修理；计量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安全设备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云计算设备销售；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智能水务系统开发。

3、关联关系

上海众德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是罗美特的第一大股东，占股 78.64%；兰陵中石油昆仑众德燃气是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众德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投资成立的公司，上海众德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49%；罗美特（浙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为罗美特（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投资成立，占比 45%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 年 04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公司 6 名董事中，关联董事叶斌、叶鹏程回避表决，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均因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发生，依据市场价格，按照公开、公平和公正的原则并结合市场情况制定。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定价符合市场行情，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以公允价格向兰陵中石油昆仑众德燃气有限公司销售产品、提供服务，预计在 2024 年总销售额不超过 50 万。

公司以公允价格向上海众德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租赁厂房、物业，预计在 2024 年总金额不超过 430 万。

公司以公允价格向罗美特（浙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原材料，预计在 2024 年总销售额不超过 1400 万。

公司以公允价格向罗美特（浙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固定资产租赁服务，预计在 2024 年总金额不超过 70 万。

公司以公允价格向罗美特（浙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燃气表产品，预计在 2024 年总采购额不超过 6000 万。

预计 2024 年关联金额总计不超过 7950 万。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交易双方以平等互利、相互协商为合作基础，通过公允、合理价格进行交易实现彼此资源互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需求。

六、 备查文件目录

《罗美特（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罗美特（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4 日